

浩然长篇小说文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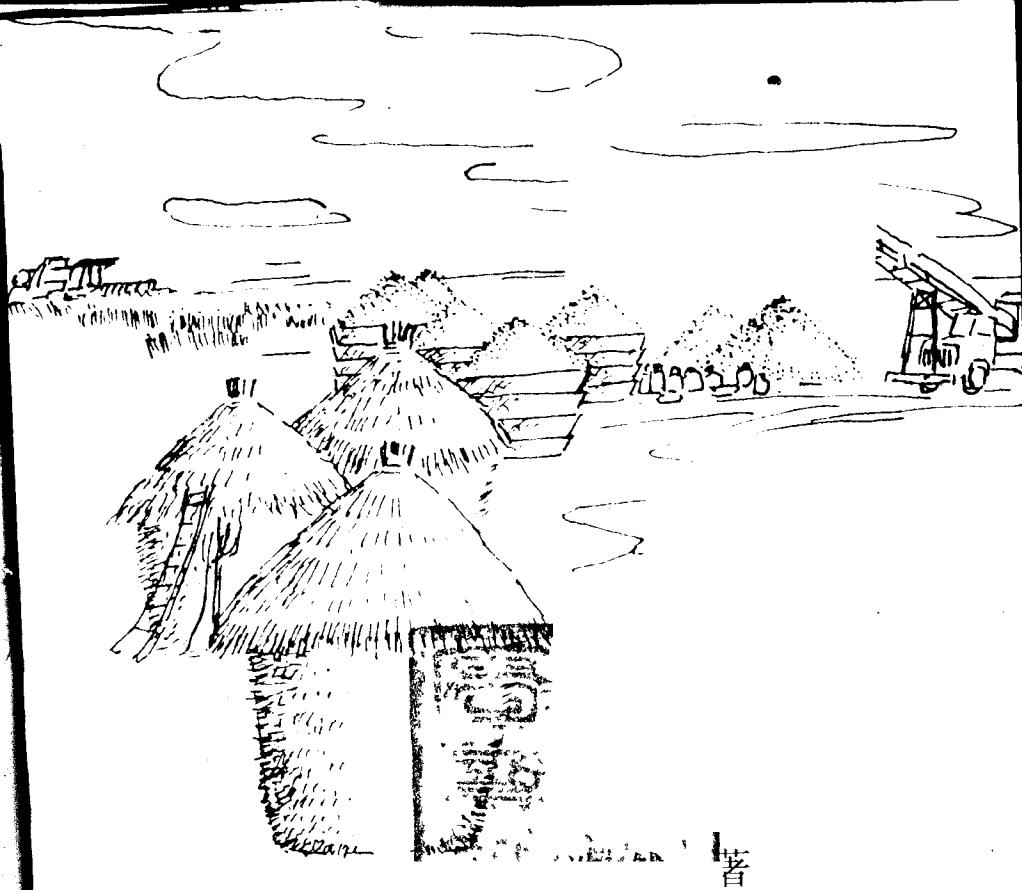
金光大道

第一部

浩然



华龄出版社



著

金光大道

第一部

华龄出版社

(京)新登字 068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金光大道/浩然著.—北京:华龄出版社,1995.9

ISBN 7—80082—511—6

I. 金… II. 浩…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1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5)第 10742 号

**浩然长篇小说文库
金光大道
第一部
浩 然 著**

出版发行:华 龄 出 版 社
(北京西城区大红罗厂街乙 3 号)

经 销:新 华 书 店
印 刷:天津市北方出版印刷公司

850×1168 毫米 1/32 开 16.3125 印张 484 千字
1995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
1995 年 9 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印 数:1—15000 套

ISBN7—80082—511—6/I·86
定 价:本册 22.00 元(全套共四册 96.00 元)

作为小说的《金光大道》

张德祥

浩然的《金光大道》在七十年代前期曾产生过广泛影响，因为众所周知的原因，这部小说在出版了第一部、第二部之后便没有了“下文”。时隔二十年之后，“下文”面世，《金光大道》作为一部小说以“整体”面貌出现于一九九四年文坛上。《金光大道》的再次出现引起了一些议论。

这是一个耐人寻味的“《金光大道》现象。”

七十年代前半期曾出版了一批长篇小说，有些作品在当时也曾产生影响。时过境迁，这批小说中再次印行的恐怕只有《金光大道》，至少笔者迄今尚未看到还有别的小说再次行世。这部小说的第三部、第四部写于七十年代中期，时隔二十年后出版，作者未作改动，保持原貌，这也是近年来罕见的一个现象。

如今是市场经济，出版社出书不能不考虑书的销路，即不能不考虑经济效益，笔者也曾与出版社打过交道，这个“经济效益”的原则恐怕是如今最“原则”的原则。那么，如此庞大的《金光大道》在九十年代读者的胃口过于挑剔的情况下，在无所不有的图书竞争中，在时代背景与价值观念同该书所描写的生活相去甚远的情况下，还有“经济效益”吗？如果说不是为了经济效益，那么，

这部小说还有出版重印的必要吗？关于这一点，看法不尽相同。种种看法，亦颇耐人寻味。

作为一个读者，我在七十年代前期读过该书的前两部，故事和人物都还没有结局，如今有了“结局”，还希望看看怎样结局。

我认为该书后两部的出版，为读者提供了一个完整的文本，为认识特定时期的文学提供了一种真实。

阅读了全部文本，并阅读了作者在写作这部作品时发表的一些言论以及现在关于这部小说的“几句话”（见附录），我感到《金光大道》是一个复杂的现象，它的浮沉命运又戏剧性地与“小说”之外的因素纠缠不清，对它的评价迄今仍然是一个难题。简单地褒贬可以说与对这部作品的评价无关，也与认识这个“现象”无关，尤其是以政治观念来裁决这部作品更是容易掩盖这部作品及这一“现象”的价值——无论是正面的还是反面的，《金光大道》的复杂性正在这里，它表现了政治，但它又不仅仅表现了政治。

这里有政治，也有生活；有观念，也有形象；有历史的真实，也有虚构的想象；有真实的感情及真诚的激情，也有虚妄的自信及乌托邦的信念；有流行过的豪言壮语，也有作家的生活感悟；有人形也有神影；有追求也有幻灭；有英雄主义也有利己主义等等。政治与生活、生活与艺术、道德与人格、理想与现实、国家与个人、进步与倒退、崇高与渺小、圣情与私欲等等交错于此，非一言两语就能判明，任何一种非此即彼的简单判断可能导致以偏概全，导致狭隘或歧见。

《金光大道》是一个“自足”的文本，同时是一个庞大的存在，它所构成的“现象”是当代文学史上的一个

既必然又特殊的现象。窃以为，不能够实事求是地、客观地分析和评价这一现象，当代文学史的研究就不可能进入到一个新的学术境界，文学史的“史脉”就很难理通。因为《金光大道》是一个“关节”，它在当代文学史上具有“关节”性的意义，它是一个“高峰”，高不可及也就难以继，因此，它又是一个“中断”，是一个“终结”。无论从正面还是从反面看去，无论把它看作一个悲剧还是喜剧，无论把它看作“神话”还是“史诗”，无论把它看作虚假还是真实，都表现出深刻的、复杂认识价值，都具有一种“标本”意义。

基于此，我认为《金光大道》的再次行世，对于当代文学的研究以及文学批评的价值尺度是一个严峻的挑战，提醒人们对流行着的文学观念的反省，提醒人们对历史的重新认识。世界上没有一成不变的事物，也没有一成不变的认识，人们多少次反思历史，重估过去，都是为了修正认识。都是为了克服偏见和狭隘，更是为了寻找未来的路径。事物运动的方式常常是一种否定之否定，任何一次否定都是一种扬弃，都是一种反思，《金光大道》也许从反面能给人们带来某种启示：人们常常自信地以为抓住了真理、驾御了历史，却冥冥之中陷入了虚妄和谬误，走向了极端和狭隘。我之所以认为迄今还没有充分认识到《金光大道》的价值，就在于人们没有看到它的“镜鉴”意义、它是当代文学史上一个有“典型”意义的“双棱镜”，对它的认识，不仅没有完成深刻的“否定”，而且更没有完成“否定之否定”，难道对《金光大道》的认识还存在“否定之否定”的问题吗？这是不依人的意志或观念为转移的，既是历史的逻辑，也是认识的辩证法，如果以一种一成不变的观念拒绝“历

史的逻辑”，拒绝“辩证”，那么，绝对观念最终会被历史的逻辑所拒绝。

真理的背面就是谬误，把真理绝对化是走入谬误的捷径。如果说，《金光大道》是一个误区，为了不从另一个方面重蹈这个误区，就应该对《金光大道》采取历史主义的态度，《金光大道》全部文本的面世，正为人们认真分析它提供了可能。它能够再次面世，说明了历史的巨大的进步——那种简单化地从政治上为文学作品定性的观念和方法已经成为过去，文学作品的是与非，只能以历史的美学的标准来衡量，一部作品的命运只能由它自身所包含的认识价值和美学价值所决定。艺术有它自身的规律，没有被发现的将被它所发现，没有被淘汰的将被它所淘汰，艺术的规律也象历史的规律、商品的规律一样，残酷无情。

附录：

有关《金光大道》的几句话

浩 然

《金光大道》是我练笔写作二十年以后的第二部长篇小说。这部书不但酝酿时间长，而且雄心勃勃：想给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农村写一部“史”，给农民立一部

“传”；想通过它告诉后人，几千年来如同散沙一般个体单干的中国农民，是怎样在短短的几年间就“组织起来”，变成集体劳动者的；我要如实记述这场天翻地覆的变化，我要歌颂这个奇迹的创造者！

《金光大道》写的是本世纪五十年代初期中国农村普遍发生过的事情。那时，共产党刚刚取得政权，为医治战争创伤、恢复发展生产，把中国建设成符合其纲领和主张的社会，在农村实行了土地改革之后，随即着手发动分散劳动经营的农民搞生产互助组，进而试办农业生产合作社，再推广变生产资料私有制为集体所有制的“合作化”。当时党的总路线是“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金光大道》写的就是“三大改造”之一的农业改造。具体描绘冀东一个名叫芳草地的普通村庄里，众多不同层次、不同身世、不同命运、不同理想和追求的农民们，在这个“改造”的运动中，传统观念、价值取向、生活习惯、感情心态等方面，或自愿，或被迫，或热切，或痛苦的演变过程。这部长篇小说，一九七〇年十二月动笔，历经七度春秋陆续写完，共分四部，约计二百多万字。第一部和第二部分别在一九七二年和一九七四年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发行；以后几年，第三部虽然由该社审定排出清样，第四部没定稿而由长春电影制片厂打印成册，皆因我受江青政治株连均被搁置。已经出版的前两部，也在书店和大小图书馆消失绝迹了近二十年。

《金光大道》和另一部长篇小说《艳阳天》，在七十年代中期曾经始料不及地使我“腾飞”到如茅盾先生所

谴责的那样，在当时的中国文坛上只有“八个样板戏、一个作家”的境地。那种处境的一度“辉煌”，对一个年轻的我来说，确实有所惬意、有所满足，同时也伴随着旁人难以知道和体味的惶恐、忧患和寂寞。

对“文革”那段非常的人生经历，我有许多经验教训需要记取，但是从根本上否定《金光大道》我不能心悦诚服。《金光大道》所反映的那段生活道路是我国几亿农民确确实实经历过的。参加那场“农业改造”实践的人大多数还活在世上，他们可以作证。身为该书作者的我，也不是那一段历史的旁观者，更不是靠单纯采访获得的写作素材。我在农村当过八年村区县基层干部，当过多年报纸的新闻记者和编辑，是中国农村大地上那场社会主义改造运动的参加者和组织者。当时的积极分子高大泉、朱铁汉等等，都是我的依靠对象和战友；我曾协助那些先进人物们说服、动员无数个体单干的农民一路同行，与传统观念和传统生产生活方式决裂，加入了集体劳动组织行列，走共同富裕的道路，因而才开辟出一个又一个“农业合作化”的新局面。他们对幸福明天的热烈向往、顽强追求，以及为达到目的所表现出来的自我牺牲精神，当时就深深地感动了我，至今还铭记在心头，他们是正确的、伟大的。正是从亿万先进农民身上迸发出“极大的社会主义积极性”，才出现了“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我以自己的所见所闻所感，如实地记录下了那个时期农村的面貌、农民的心态和我自己当时对生活现实的认识，这就决定了这部小说的真实性和它的存在价值。用笔反映真实历史的人不应该受到责怪；真实地反映生活的艺术作品就应该有活下去的权利。

《金光大道》是我艺术生命的青春季节，是我年富力

强、文思敏捷、创作欲旺盛期的产儿，是我在写出一百多个短篇，有了写长篇的实践经验、信心十足的状态下写作的。当时的“极左”思潮相当严重，我的创作思想确实受到一些影响。但在写《金光大道》的过程中，在许多方面我尽力保持着清醒。当在农村下放劳动、接受再教育的我，重又获得拿笔写作的权利之际，就有不少“好心”人指点我写“文化大革命”的题材，写“夺权斗争”。我没有那样做，而有意回避“现实”，决计写“距离”远的农业合作化时期的题材。在执笔时，我尽力忠于生活实际，忠于感受，忠于自己的艺术良心，大胆地写人情世态和爱情纠葛等其时很不时髦的情节和内容。正因为如此，《金光大道》前两部出版发行以后，立即受到社会的欢迎和赞许，短时间内收到来自全国各地几千封读者来信，各省出版社租型印刷都供不应求；小说在电台连续广播过，日本等国家翻译出版过，同时改编成连环画、拍成电影故事片、译成多种少数民族文字。所以当时它产生过广泛影响，拥有众多的读者。今天仍有相当多的人对它留有美好记忆，关心着它的命运。

由于《金光大道》是在特定的时期创作的，不可避免地打上了那个期间的烙印，留下难以弥补的缺憾。我没有修改它，让它保留其原汁原味原来的面貌。因为它是“过去”那个年代的产物，它本身就已经成为历史。这样对读者认识过去的历史和过去的文学，以及认识那个时期的作者更会有益处。

感谢京华出版社对作者的理解、对创作的宽容，让《金光大道》这部书能得到一次以整体面貌出版印行的机会。这样，老读者可以重新评价它，只知其名不知其实的新一代读者可以一识庐山真面目。在我看来，一桩心

愿了却，此后就真心实意地等待听取批评和指教。

一九九四年六月十五日急草泥土巢

引子

一九三二年，山东省水泊梁山地区又是大灾大难。

黑夜，没头没脑的黑夜，好像把人世间的一切都扣在锅底下了。干燥的狂风，卷着沙子粒儿、烂树叶子，吼吼地惨叫，滚过荒野，折断了树枝，摇撼着汶河庄西头两间孤零零的小土屋。

屋里边，一盏熬干油的灯，那微弱的火珠像喘气似地飘动着；浑浊的光亮，照着颤抖的土墙壁，照着叫喊的破窗户，照着躺在床上的男人和守在床边的女人。

受着病魔摧残的男人咬咬牙说：“我不行了，你带上两个孩子走吧；离开这个火坑苦海，找一条活路……”

满脸愁苦的女人抹着泪说：“这个大荒大乱的年月，我一个女人家，哪有什么道路可走呢？就是死，咱全家也要死在一块儿！”

男人说：“天不能总黑，道不会走绝；他们越想逼得咱们家败人亡，咱们越要挺起来，活下去。你们先走一步，我在家里熬着，活了，就去找你们；死了，能保留下咱高家的后代根苗，我死也合眼了……”

这夫妻俩一边商量着生存的门路，一边叹息和哭啼，反反复

复地折腾了一夜，才把逃荒的事情定下来。他们听别人说，一个搬到河北的表侄女婿混得不错，想投奔他那儿去，试一试运气。

动身的那天早晨，好多左邻右舍的男女，凑到高家的小土屋里；这个一言，那个一语，说的都是一些让人宽心的吉利话，祝福他们从这一步起，就时来运转，诸事如愿。

弯在床上的男人颤颤抖抖地抬起他那枯瘦如柴的手掌，轻轻地抚摸着小儿子二林的头顶，看不够，亲不够。他悲愤地向儿子，也是向妻子和邻居诉说自己的不幸。他说自己白给地主“积善堂”卖了三十年命，病倒三天没干活，就被赶出大门；他说自己耿直本分，勤劳半生，如今却落个两手空空，妻离子散；劝妻子不要惦记他，嘱咐儿子听娘的话，长大了当个有志气的人，要替他争口气。他说着话，流着泪，又很费劲地转动着脑袋问：“大泉呢？过来，过来，让我再看你一眼。”

痛苦万分的女人忽然被提醒了。她发觉大儿子从早晨起来到这会儿，一直没有在屋呆过，不知跑到什么地方去了。她一面朝外走，一面既气恼又奇怪地想道：这孩子本来很懂事儿，怎么忽然间变了呢？自从决定往河北逃荒，他就像遇到喜事似的慌了神，出出进进，坐立不安，光会催着动身，还不如二林，知道跟爹亲热亲热。

她出了小土屋，来到残破的院墙门口，只见要跟他们搭伴逃荒的侄儿高贵举正往拱车子上拴绑行李，一群小孩子围着看热闹。这孩子群里有邻家的，还有“积善堂”的两个穿着绸缎、背着书包的小少爷，就是没有她的大儿子。她又抬头朝远处张望。破烂的街道，荒凉的野地，都是静静悄悄的，没有行人和声音；忽然，一群鸟儿叫唤着，从远处大水坑西边的小树丛里飞起来，紧接着走出一个男孩子。

这男孩子，细瘦的个子，上身穿着开了花的破棉袄，下身穿条条缕缕、辨不出颜色、看不清形状的灯笼裤子。他提着一只

大瓦罐，摇摇晃晃地往这边走来，两只光着的大脚丫子，“巴嗒”、“巴嗒”地拍打着路面上的浮土。

她立刻认出，那是自己的儿子高大泉。她还发现路上有一条水印儿，从儿子走来的那个方向，点点滴滴，一直连上了自家的院子；灶屋外边那只破水缸里，已经装满了清清亮亮的水。看到这里，她的心头一热，赶紧迎上去，要接过儿子手里的大瓦罐。

高大泉扬起通红的脸蛋，躲闪着娘，又把那盛满井水的瓦罐从这只手倒换到另一只手上，用胳膊腕子抹抹脑门上的汗珠；那俊气的眼睛一眯，笑了，说：“娘，我提得动。”

娘说：“缸都满了，怎么还提呀？”

高大泉说：“多提一罐放着，留给我爹洗野菜用。”

娘说：“看把你累的，快给娘提。”

高大泉说：“你去抓空儿多跟我爹说几句话儿吧。”

娘的手已经扯住了瓦罐上的吊绳，听儿子这么一说，两行热泪忍不住地涌了出来，滴在儿子那破棉袄的袖子上了。当她把水罐提到灶屋，听到街上传来儿子和“积善堂”小少爷吵嘴的声音；想出去劝开他们，迈出半步又停住了。

小少爷尖声尖气地说：“我问你出门串亲戚为啥不穿新衣裳，这也是坏话吗？”

高大泉理直气壮地回答他：“你都知道，还问什么？我们家里所有的东西，都让你们家给霸占去了！”

“你们欠我们的，就应当还，怎么是霸占呢？”

“我们一家人给你们卖命干活，总还不清你们了？不讲理！我们这回要远走高飞，到最好最好的地方去，挣好多好多的新衣服来，气死你们！”

儿子说出娘的心里话。她听得字字真切，句句入耳；有这样一个懂事儿又有志气的儿子，再难不算难，再苦也不算苦，活着就有了奔头。她那装满了苦水的胸膛，激发起一股甜丝丝的希望

波纹。

逃荒的人上路了，谁能知道这是一条死道，还是活道呢？

正是三月底四月初的季节，在这一望无边的大平原上，春天来得迟，又没有生气。朝阳的土坡子上，星星点点的野草刚刚吐出绿叶儿，偶尔能看到一朵两朵蒲公英的小黄花儿。大雁排着队，从雾气腾腾的南边飞来，往灰暗茫茫的北方飞去；它们发出阵阵叫声，不知是疲累的呻吟呢，还是饥饿的呼唤。那弯曲不平的道路正翻浆，不是泥就是水。一群一伙的人，被灾难从家乡热土中赶了出来，在这泥泞的路上跋涉着。背包的，挑担的，推车的，拄棍的，一个个面黄肌瘦，破衣拉花。那一张张没有表情的脸，一双双无神的眼，好像有千愁万苦无处诉说，也用不着去诉说，都压在心头，化成了无声的反抗，不息的追求。他们来自何方，又投奔何处，都是很难断定的。一辆罩着锦缎绣花围幔的小轿车飞奔而来，又急驰而去；鞭抽铃响，泥水溅在步行人的身上；几个人躲闪迟慢了一点儿，肩上挨了鞭子。轿车过后，留下的是难闻的烧酒气味和女人的尖笑。远处残碑枯树下边的乱坟中间，有几堆崭新的黄土，青烟升腾，风扯挂纸，接着是一声声凄凉的哭啼……

这一切一切，都给背井离乡的大泉娘增添着悲伤和烦恼。她坐在高贵举推着的小拱车上，一手拉着坐在车子另一边的二林，一手紧紧地抓着拴行李的粗麻绳；看着，想着，不断地掉泪。她活了四十多年，没有离开过方圆二十里的地盘；如今穷困逼迫，丢下病危的亲人，带着不懂事的孩子，往千里之外的陌生的地方投奔，真不知道走的是一条什么道路啊！

高大泉的心情却完全是另外一个样子。他在车前边拉纤，胸膛挺得高高的，脚步迈得稳稳的，绳子绷得紧紧的，又认真，又用劲儿。他仰着脸，观看着从身边闪过的一切，一切对他都是新鲜的、有趣的。过去的景物他不留恋，新来的东西他热烈迎接。什

么汶河庄，什么家乡故土，在他那小心田里全不占地方。从高大泉“哇啦”一声来到人世到如今，整整十个年头，汶河虽大，物产虽多，他却没有得过它半点好处：没有吃过一顿净米净粮的饭，没有穿过一身不露皮肉的衣服；汶河给他的是饥饿寒冷，财主羔子的辱骂，高门大户的恶狗撕咬，还有爹的悲愤呻吟，娘的痛苦泪水，以及有钱的坏人们对穷人家那种明夺暗抢的可恶的场景。……这个坏地方，赶快离开它，远走高飞，奔好地方去。他把爹的嘱咐牢牢地记在心上，要立大志，长本领，要报仇雪恨。他头几年就产生了一个美妙的想法，认为最好的地方是河北。他想，河北要是不好，为什么那么多的老乡和亲戚们遭了难，就扔掉家，扔掉亲人，拼命往那边奔呢？他想，河北那边一定没有“积善堂”，一定没有专门逼着穷人要钱的财主，也一定没有光咬穷人孩子的黄毛红眼大狗，那里的人一定都好。他听别人说过，那地方离北平很近，北平有金銮宝殿，有天桥小市，还有养着老虎大象的花园。……总归一句话，高大泉认为山东好比地狱，河北好比天堂。眼下是走出地狱上天堂，他怎么能不高兴呢？他像盼年盼节一样盼着快点儿到河北。

他在前边拉着纤，累不喊，渴不说，肚子饿了，头发昏，眼发花，也不吭一声。他挺着胸脯子，仰着脸，望着天空，望着云片中一行奋飞的雁群。……

高大泉的人生道路的第一步，就这样开始了。

二

从山东到河北，虽不是千山万水，大大小小的沟坎，宽宽窄窄的河流可也不算少。他们过了一道难关，又是一道难关，好不容易挪到了河北地区，浑浑浊浊的蓟运河又横在面前。

渡口旁边是一个小镇子，正巧是集日，老远就能听到这里是

一片由各种腔调汇合起来的喧闹声浪，老远就能看到这里拥挤着一团穿得破破烂烂和花花绿绿的人群。

他们又累又饿，把车子停在三岔路口，高贵举想带着高大泉到街里讨要点东西吃，就朝那乱乱哄哄的街口走。

街道上全是逃荒的男女。靠两边墙根下是躺着卧着的人，靠路边是叫卖破被窝、烂衣服、杂乱家具的人。

“修好积德，一斗高粱，一斗高粱……”

高大泉顺着声音看去，只见一个中年男人站在一个跪在地下的小女孩旁边，连声地吆喝着。那小女孩约有七八岁，大概因为跪久了，累了，两只又瘦又小的手按着地，脑袋低垂在破棉袄的前襟上，蓬乱的头发上插着一根草棍儿。

忽然，又传来一阵撕人心胆的哭叫声。一个披散着头发、光着脚丫子的女人，朝河堤那边跑；她的身后，一个五、六岁的男孩一边追一边哭叫：“妈你别去死！妈你别去死！我再也不喊饿了！……”

高贵举拉着高大泉赶紧往街里走。

一个好像集镇官府的大门前边，挤着一群愤怒的庄稼人。

一个瘦骨嶙峋的老头，瞪着两只发红的眼睛，往前猛挤，声音嘶哑地喊着：“你给我道儿走，你给我道儿走！”

几个拿着枪的人，护着一个穿长袍马褂的胖子。胖子横眉立目地训斥那个老头：“你这是耍赖。没道走跟我说得上吗！”

一个农民说：“你在他家屋前垒墙，屋后挖沟，有道你不让走，不朝你说朝谁说？”

另一个农民说：“你们有钱的人，出门的时候，都把腿卸下来扛在肩上吗？天下有你这么赶尽杀绝的吗？”

穿长袍马褂的人立刻又换成一副和气的脸孔，对众人说：“诸位别听这个老家伙胡说，他是疯子……”

那个瘦老头已经蹿到他的跟前，指着他的鼻子喊：“我是疯子！”